

证券代码：871394

证券简称：立信数据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立信（重庆）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鸿翔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860,42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4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448,57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3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度的主要业务情况、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、股份变动、重大事件等形成 2024 年年度报告，并将主要内容进行摘要，形成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35,82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35,82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35,82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35,82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

的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，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，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35,82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35,82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重庆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吴坤、段平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立信（重庆）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关于立信（重庆）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
意见》

立信（重庆）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